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802)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許少偉)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議員問題編號：353)：

1. 就有關把與食物環境衛生署共同成立作處理滲水投訴的聯合辦事處運作恆常化，相關的架構、人手編制、員工職級、職系、直屬上司職級及按年預算分項開支為何？
2. 運作恆常化的安排會於今年甚麼時候開始？
3. 聯合辦事處現時配備甚麼設備或儀器作滲水源頭測試？其運作恆常化後，會否研究提升有關儀器，或引入先進儀器以提高處理滲水投訴的效率及成功率？預算開支等詳情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

答覆：

私人物業出現滲水情況，主要屬業主須負責處理的樓宇管理和保養方面的事宜。不過，當滲水問題造成公眾衛生滋擾、樓宇結構安全風險或浪費供水，政府便會考慮行使有關法例賦予的權力，介入處理個案。為方便進行工作，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和屋宇署自 2006 年起成立聯合辦事處（聯辦處），以統籌滲水舉報個案的調查工作和所採取的執法行動。鑑於市民對聯辦處的服務有持續需求，在 2014-15 年度，聯辦處的運作將會恆常化。本署對此問題回覆如下：

- (1) 政府已完成檢討聯辦處的組織架構和運作模式。檢討結果指出，聯辦處的運作應恆常化，而日後應繼續以現時的組織架構和運作模式提供服務，並應進一步推行優化措施以改善聯辦處的運作。在 2014-15 年度，屋宇署將提供 64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而食環署則提供 219 名調查人員，負責聯辦處的運作。屋宇署調派的人手包括 14 名公務員和 50 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當中包括 2 名高級專業主任、10 名專業主任、38 名屋宇安全主任、7 名測量主任及 7 名技術主任；食環署的人手則包括 113 名公務員，當中包括 15 名高級衛生督察、98 名衛生督察及 106 名屬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環境滋擾調查員。屋宇署的相關人手開支及部門支出，以及委聘外判顧問公司協助對滲水個案進行專業調查的開支，預算分別約為 2,900 萬元及 2,400 萬元，而食環署的直接開支預算約為 7,300 萬元。
- (2) 聯辦處的運作將會由 2014 年 4 月起恆常化。
- (3) 樓宇滲水的原因很多，聯辦處會因應個案的個別情況進行合適的非破壞性測試，以查證滲水源頭。這些測試包括一系列的濕度水平量度、在排水渠口的色水測試、地台的蓄水測試、牆壁的灑水測試，以及供水喉管的反向壓力測試等，都是被廣泛使用，而且普遍獲認同是調查滲水源頭的直接和有效方法。除了目視檢測，聯辦處人員還會按情況所需，

利用不同的儀器（如電子濕度儀、紫外光電筒和濾光眼鏡）進行各種調查和測試。如有需要，聯辦處人員會收集滲水位置的批盪或滲水樣本，送交政府化驗所分析。聯辦處致力掌握最新的科技發展，並正與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合作，探究更有效的調查方法，以提升聯辦處處理滲水舉報的能力。聯辦處亦正籌備委託顧問進行研究，檢視可查證樓宇滲水源頭的最新科技方法。顧問費預算約為300萬元。